

## 种芹记

顾常平

一半菠菜、一半芹菜，同一块地，同一天播的种，十来天后，菠菜已半寸多高了，而芹菜却一点儿动静也没有。

芹菜虽没动静，但半块空着的地里，青草却不少。青草比菠菜长得还要快，拔了一批又冒一批。青草中又有脆瓜苗。脆瓜苗比青草还要冒得快，似乎只需一夜的工夫，就能凭空冒出好多脆瓜苗来。

那块地上夏天时还全种着脆瓜。当初五月底种瓜苗时，我用尽了万般心思。先是地薄又是薄膜，旁边还围上一圈松毛枝来驱蜗牛。晨晚巡视，勤赶萤火虫，才让几株瓜苗抽成条，长成藤，开花结果。那时，我伺候的仿佛就是千娇万嫩的“瓜小姐”。但在秋冬交替之际，瓜苗们却毫不费劲地出了一茬又一茬。我拔，它们出；我再拔，它们再出。它们就跟我较劲似的，前仆后继，没完没了，仿佛地底下有无穷无尽的瓜籽似的。

另外，还有萤火虫草（那是我们儿时对它的称呼，它的真名我至今不知）。萤火虫草茎还没抽，就会先伸出小小的一掌圆形的叶片来，仿佛天生就是个伸手的掠夺者。它们的名字虽也带有一点儿诗气，但它们妨碍了我的芹菜，也是我不喜欢的。此外，还有我叫不出名字的什么杂草。

草多苗无，我正失望唠叨，邻田的老农过来，俯身细看了一番，说，芹菜已经出了。我说在哪里，也凑过去细看。他指着极细小极不起眼的只有一毫米高的一丫绿说，这就是。

这就是？一点也没有芹菜的模样。它们上几天就已稀稀落落的有了，现在也大不了多少去。当时我还以为它们是什么草的一种，想让它再长高一些，能下手时再拔了去。我盼芹苗却不知芹苗。惭愧之余，却又有一点点的喜悦，在心里潜滋暗长。

等到初秋，拣了稍微凉快的一天，我试着撒种了一小块青菜。听人说百菜之中，青菜最好种，只需浇浇水，偶尔除一下虫就行。芹菜本是不想种的，据各种渠道得来的信息，芹菜很难种，但我还是种了一小块。一来是因为我喜欢吃，连芹叶也舍不得丢掉；二来是在文学作品里，我认为芹菜是最上了台面的。与它略可媲美的，也只有杨凝式《韭菜帖》里出现过的韭菜。因心里想着“思乐泮水，薄采其芹”，就从菜场上买来了一小包芹菜籽播了种着玩，也想学做一个种芹人。

虽长得慢，但功夫不负有心人，到了初冬白露为霜的时候，芹菜就长得一簇来高了。与街上卖的芹菜比起来虽细小一些，却是根白叶绿芯黄。工作之余，有芹可采。自家院子里，有书可读。阳光下，茶一杯，书一本，要读读几页，不读也拉倒。在冬日里，竟大有其乐。

苏轼《新城道中》诗第一首云：“野桃含笑竹篱短，溪柳自摇沙水清。西崦人家应最乐，煮芹烧笋饷春耕。”有芹好煮，有笋好烧，有春好耕，这种生活曾让苏轼羡慕万分。如果时间真能穿越，只需清茶一杯，我定能与苏轼看着我田里的半块芹菜，拉上好半天的话。

“芹泥雨润，爱贴地争飞，竟夸轻俊。”芹香袭人，有芹的地方，连燕子也喜欢。等到春来时，愿我家的屋檐被燕子看中，选中某一角做上一个小窝，孵育几只新雏，好斜飞在江南细密的春雨里。

## 熬冬

丁彬

在一个冬雨潇潇的午后，有客远道来访。安置好行李后，便带他们就近闲逛参观，从月湖盛园出发，穿过镇明路，沿着大沙泥街，走进莲桥第，又从幢幢有马头墙的典型江南院落里出来，走到解放南路，路过日湖遗址碑，再穿过仓基街，又折返到镇明路，径往宾馆方向回去。

一路走走停停，拍照留念，问东问西，一下午的光阴就这样悄然逝去了。下着雨的周末，路上行人本就不多，如我们这般五六个人聚拢在一起，擎着花花绿绿的伞缓缓前行，倒也成了老街小巷中一道别样的风景。当天的最高气温大约是在6-7摄氏度，又阴雨绵绵，好在没什么大风，所以对我们这些土生土长的本地人而言，并不算得顶冷，即使敞着外套走一下午，也还撑得住；不过客人显然就有点扛不住了，他们几乎走一会就要哆嗦一阵，打着寒噤，叫道：“宁波怎么这么冷？”我听了笑着回头看他们，慢悠悠地说：“还好吧，这还不算我们这里最冷的时候，因为今天没什么风。如果刮着风，再下起这样的雨，保证冷到你骨头里去！”

是的，或许江南的冬天才有着真正的寒冷。有网友戏称，北方的冷属于“物理攻击”，南方的冷则属于“魔法攻击”。想来也是，北方虽动辄零下几十摄氏度的气温听起来颇吓人，但只要衣服裹得严实些，站到外头也觉得还行，到了屋里就更舒坦了，城镇有暖气，农村烧炕，房子里暖暖和和，漫长的冬季照样安稳能过。我就曾亲见北京的朋友大冬天在家中只穿一件短袖衫还吃着冷饮，甚是惬意；南方，

倒是地处热带的华南，四季如夏，到了冬天大概也只会本地人才觉得“寒冷”；江南，却是真的冷。江南的冷是湿冷，这里纬度不低，湿气又重，一旦刮起风来，扑打在人脸上身上，那竟然就是一种可怕的“魔法攻击”，似乎可以穿透一切衣物的包裹，直刺皮肤，销魂蚀骨，无论如何也抵挡不住，风雨交加的天气，尤为“冻”人。躲到屋里去吧，没用，因为南方的房子不会供暖，屋头甚至比屋外更阴冷，所以人们在冬天总盼着天气放晴，好出去晒太阳，站在太阳底下要比在屋里暖和。

大学时代，我是在“太湖明珠”无锡度过的，校园恰好紧挨着太湖的分支蠡湖，水汽之重，可想而知，郊区又容易起风。我们学校北方的学生中尤以来自东北的居多，印象中那是中国版图上气温最低的区域，但东北人来到江南后，却扎实实地给冻着了。那时候我认识一位老家吉林的学长，一到冬天就跟我抱怨，你们南方人到底是怎么活过来的！因为宿舍里没有暖气，他的寝室还正好朝北，尤其阴冷，他刚来那一年活活给冻得吓坏了，说在被窝里放了好几个热水袋，一觉醒来手脚还是冰凉的，平常没课时啥也不想干，就只想窝在被子里不出来。最要命的是江南的冬天还时常下雨，凄风苦雨的日子里他看到我们这些南方人居然还跟往常一样随意在外走动，好像没把那彻骨的冷当回事，讶异间仿佛说的是另一类人种。

我倒也从未认真地回答过他这些问题，只总是轻描淡写地讲，我们从小习惯了。现在想来，其实并不是我们江南人特别耐寒，只是这里的气候长年如此，我们在此生活，学会了捱，过冬，更像是熬过来的，所以，我喜欢用一个词“熬冬”。

江南人的冬天真的是熬过来的，没有暖气，普通人家又舍不得开空调，就是扳着指头数节气，盼严冬早日过去，三九过了，就到立春，其实还早，春寒料峭，倒春寒的天气，一直要等到清明谷雨时分，才差不多又渐渐和暖起来。每年冬天对上了年纪的人而言更是一种煎熬，无孔不入的阴湿总是不经意间就在他们的关节处积结起一堆变形的骨头疙瘩，交迫疼痛，无法根治，即风湿是也。冬天总是要夺走不少人的生命，许多年迈体弱的老人，往往就会因为熬不过某个严冬而在家中过世。江南的妇女们则是正面迎冬的主力军，再冷的天，她们也会穿戴好围裙，裹起袖套，毅然把手伸进冰冷刺骨的凉水中，浆洗个不停，预备着节下要用的种种物件，一天下来，十指早已通红，肿胀不堪，自然也逃不掉一年一度准时到来的冻疮。年复一年，小媳妇终于也熬成了婆婆。

江南人惯于熬，用一种不温不火却又坚忍不拔的生活态度直面严酷的考验。熬过冬天，就是春天。一方水土养一方人，独特的气候环境造就了独特的生存法则，不扎根在这片土地上生活多年，是体会不了的。

## 一剪寒梅

葛岱绿



本版配图 蒋勇生

总第 5562 期

投稿邮箱：essay@cnnb.com.cn

三江月

陪你。高行健一直联系不上。”

我在新加坡滞留期间，密切留意着国际时事和中国新闻，顺便讲一点课。椰风豪雨，一次次把我掩埋，又一次次让我沉没。

在我回国一年多之后，郭宝昆先生又赶到上海，想看我的处境。他希望我顺利，更希望我不顺利。因为如果不顺利，那就有理由把我再一次拖到他们那里讲课了。他在宾馆的客房里对我说：“我们国家小，你的听众多，哪怕每天讲一首唐诗，日积月累也会成为一件大事。”

唐诗！我笑了，说：“你看到了，这儿的经济发展比想象的快，社会生活发生了很大变化，但是文化状况却尽如人意。因此，我不想一走了之。”

“那你准备做什么？”他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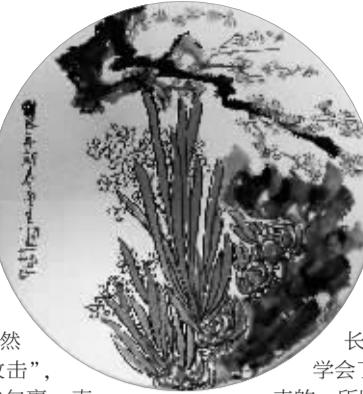
我说：“从‘五四’运动到八十年代，都犯了一个共同的毛病，那就是，忙着进行文化批判，忘了寻找文化身份。”他眼睛一亮：“文化身份？”

我说：“欧洲文艺复兴，说到底也是在寻找文化身份。仅仅问一句‘我们是谁’，就已经走出中世纪。”

郭宝昆先生对这段历史很熟悉，他深深地点头。

我说：“所以我很快就会辞职远行，去追赶上你说的唐诗。”原以为，中国有那么多人想做官，我辞职还不容易？但我想错了，这在当时，非常艰难。

首先是学院的上上下下已经无法想象我的离开。因此，我没有试图说服大家，只向上级机关用力。



气息，钻进鼻子，也钻进我的心扉。

我若有所思地脚踏在漫天风雪中。缕缕梅香袭人，宛如清扬的曲子，飘荡在凉丝丝的空气里。我默念起林逋的诗句：“众芳摇落独喧妍，占尽风情向小园……”于古诗的美好意境中，追寻飘渺深远的寓意。要怎样的勇气与毅力，才能傲雪凌霜？历经磨难，千锤百炼——何尝不是一种荡气回肠人生！

所有云遮雾断的迷茫一扫而空。我的脑海中常浮现那一树腊梅，在皑皑白雪的衬托下，格外清新动人。腊梅花在冰天雪地中粉墨登场，令人刮目相看。它那卓尔不群、特立独行的品格深深震撼了我。于是写下了一篇《腊梅赋》，发表在学校的《晨钟报》上。是怎样稚嫩的笔触？抑或故作深沉的表达？我早不记得了。只记得从那时起，喜欢写一些散文或小诗，屡屡发表，点缀苍白渺小的青春梦想。一晃毕业了，同学风流云散，花儿们各自天涯。渐行渐远渐无书。音尘断绝的日子里，偶尔提起笔，把心事抖落在洁白的素笺上，寄给漂泊的岁月。每每听到“还记得年少时的梦想吗？像朵永远不凋零的花……”就会想起那一树璀璨的腊梅花。点点飞花入梦，幻化为一只只闪亮的金色蝴蝶，翩跹在我动荡不安的人生岁月里。

光阴逝去，青春如同一阵暖风拂过岁月的指间，“为赋新词强说愁”的少年时光一去不复返。像一朵轻盈的云，永远地飘远了，消隐在繁花密林般的往事里。

“思君令人老，岁月忽已晚”。事隔多年，那一树腊梅是否安然无恙？



64

我发言前已经看到，《边疆新苗》的作者，还有那个曾远风，都来了。那天回家，我遵循胡伟民有关“开除”的决定，给《边疆新苗》的作者写了一封斩钉截铁的信。

这件事可能给他带来了不太好的名声，从此，他需要一次次重新设计我与他绝交的原因，比较辛苦。

在胡伟民去世之后半个月，对我的审查也结束了。审查者作出了一个温和的结论，说我虽然有错，但只是为了保护学生。学院里一位教授悄声在我耳边说：“胡伟民的天之灵保佑了你。”

我随即去了新加坡，在那里滞留了八个月。好几年前，新加坡的大艺术家郭宝昆先生曾邀请我和高行健、赖声川三人一起去那里聚会和讲课。当时我们三人都还很年轻，也不出名，不知道怎么被郭先生挑上的。这次重返，他们两人都不在那里了，这座热带城市显得有点冷清。郭宝昆先生经常在浓郁的树丛下长时间地看着我，不说话。

我叹了口气，说：“1979年至1989年，中国这难忘的十年，结束了。”

“我知道。”他说：“赖声川已经联系上了，他会过来

我先是认认真真写了几份辞职报告递上去，很长时间没有回应。于是我就亲自到上海和北京的相关单位，直接找领导人当面提出。他们以为我是想调动工作，因此都说：“我们会考虑，你不要急。”

终于，在北京大雅宝的空军招待所，两个职位很高的领导人正式找我谈话。他们和颜悦色地说：“在目前全国厅局级的正职干部中，你是年龄特别轻、文化特别高，又深受群众拥戴的一位。现在有两个职位可供你选择，都是副部级。”那个年代，“文革”后官复原职的老干部们都成批离休了，上上下下很多职位都空着，升迁要比现在方便得多。

我一听就知道他们误会了，连忙说：“不，不，不。”他们觉得很奇怪，因为那两个职位实在是很显赫了。

回到上海之后，我静下心来，把辞职的事当作一个系统工程来操作。

一是继续打辞职报告，二十几次，全都石沉大海；

二是借着一次因尿道结石住医院的机会，无限夸大病情，串通学院的胡志宏书记和医务处一起夸大，还鼓动文化部的一位局长朋友参与夸大，开始有了效果；

三是请常务副院长胡妙胜教授主持工作，造成即使我不在学院也能很好运转的强烈印象；

四是给直接管我们学院的国家文化部副部长高占祥先生写了一封措辞极其生硬的信，声称如不批准辞职我将自行离开。

责编 胡晓新 校对 凌虹波